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独立意见

根据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查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中的相关议案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由公司股东提名、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提名张清海、张枫华、王福聚、赵晖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。经审阅张清海、张枫华、王福聚、赵晖的相关资料，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，董事候选人张清海、张枫华、王福聚、赵晖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董事任职资格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。若日后证券监管部门出具对公司主要负责人处罚的决定，涉及上述董事候选人，公司根据处罚意见对相关董事任职予以合规调整。

我们同意提名张清海、张枫华、王福聚、赵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为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，并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由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提名李保民、武献领、杨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。经审阅李保民、武献领、杨娟的相关资料，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保民、武献领、杨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》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有关规

定,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提名李保民、武献领、杨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,任期为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,并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同意公司董事的薪酬事项,公司董事的薪酬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,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,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。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、规章制度等规定,有利于调动董事的积极性和公司的长远发展。